

江枫对可能是亲妹妹的白鸥说了我爱你⑦

纯真爱情



袁养和 余慧莉 著

[内容简介]

江城大学社会学院年轻的院长江枫立志找回童年时代因自己的疏忽而失踪的妹妹。经过千百次苦苦寻找,江枫发现,妹妹可能就是他的同窗师弟赵璧辉的爱人白鸥。然而,白鸥结婚才两年就被丈夫莫名其妙地抛弃了。白鸥先是决定自杀,后来又买了把匕首,要与负心的丈夫同归于尽。为了阻止流血事件的发生,江枫对白鸥倾注了满腔温暖的情爱。而渴望爱情的白鸥却对江枫产生了深深的感激和迷恋。爱情与亲情的碰撞、伦理与性爱的拼搏,波澜起伏,惊心动魄……

[上期回顾]

白鸥已经爱上了江枫,并再三邀请江枫跟她见面。江枫见到白鸥后,白鸥突然问他是否怀疑自己是他妹妹。

“我确实怀疑过你。”江枫说,“我甚至瞒着你,专门为这件事找过赵璧辉。对于你,应该说他有发言权——”“他怎么说?”她问。

“他一口否定了。还把我教训了一通。”“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是最近,还是以前?”“当然是以前!”她长长地出了口气,但想了想,似乎还不放心,又问他:“那么现在,你对我还有怀疑吗?”

“我,我已经没有什么好怀疑的了。”江枫说,他心里涌出一丝得意,因为这话留着后路,白鸥现在是听不出来的。

“哼,”白鸥重新回到自己的沙发上,把一杯茶统统喝了下去,“你要是真把俺当成你妹妹,想从俺身上找到你妹妹的影子,你不如趁早收起你那心思。俺不想当你的妹妹,俺要的是堂堂正正的爱情!”

“好,好。”江枫说。

“要是连你也在骗俺,这天底下就再也没有一个男人可以相信了,这人世,就再也不值得俺留恋了!”白鸥的喉咙忽然哽咽了。江枫的心不由得一阵阵紧缩。见江枫不说话,她走到江枫面前,把他从沙发上拽起来,举起拳头,一个劲地捶打他的胸脯:“快说,你不会骗俺吧?”

“我,我怎么会骗你呢?”“那你说一句俺最爱听的话。”“你最爱听的?”他望着她,嗫嚅道:“就那三个字!”一时间,他愣住了。汽笛骤然响起,震得茶室里嗡嗡响,白鸥用双手捂住了耳朵。

“我……我爱你……”江枫心疼地望着眼前这个调皮的妹妹,终于鼓起勇气说。这三个字,字字都有千斤重,在他心里整整憋了二十多年了,如同心底的一声雷鸣,今天,他终于从嘴里喊出来了。

“俺也爱你!真的,俺爱你死

了!”她伸出双臂紧紧箍住了他的腰,把脸贴在他的胸膛上,含着泪水,无限满足,无比幸福地笑了。

赵璧辉从国外考察回来了。江枫决定立即启动他“完璧归赵”的计划。按照这个计划,他要让赵璧辉对白鸥刮目相看,回心转意,重新追求白鸥,实现“破镜重圆”的构想!循着这条思路,他决定对白鸥适当做些“包装”,在不破坏白鸥清纯自然的前提下,做一些外在的修饰,化“土”为“洋”。他先是陪白鸥到手机城,买了部诺基亚手机送给白鸥。接着,江枫又陪白鸥到理发店去烫刘海。刘海烫好了,白鸥用镜子一照,顿时呆住了!镜子里的人还是她吗?分明是一位大明星从天而降!

“我们是不是应该让赵璧辉来看一看?”他委婉地向白鸥提出建议。“叫他来看什么!”她一听到赵璧辉的名字就恨得咬牙。“看你。你不是要出口气吗?”江枫提醒她,“你已经到了该扬眉吐气的时候了!”“哦,对,对!”白鸥恍然大悟,笑了起来,“俺们要好好气气他!——杀死他,不如气死他!”

“那好,我负责把他找来,问题是用什么由头?”江枫故意显出为难的神色。

“你就说,俺那儿大门上的钥匙他还没有交出来,叫他来当面交给俺。还有,他留下来的那些书,马上给俺搬走!”

当晚,江枫就打电话给赵璧辉,传达了白鸥的意思。出乎江枫意外,赵璧辉竟毫不推辞,一口答应,但有个条件,江枫必须自始至终陪在身边。

翌日晚间,三人就在学校后门一家茶室见面了。江枫叫服务员安排了一个灯光最明亮的包间。白鸥穿了那一身显示“魔鬼身材”的衣服,坐在吊灯、壁灯和台灯三股灯光

交汇的一张沙发前,就像舞台上的英雄人物精彩亮相。刚进门的赵璧辉蓦然见此情景,着实吓了一跳;再看到白鸥傲气的神色,卷曲的刘海,比电影明星还要洋气的打扮,他瞪着眼睛,张大嘴巴,像木头一样呆呆地站在门口。

“来来来,快请里面坐,就我们三个人,坐下好说话!”江枫抓住了赵璧辉的肩膀,一个劲地往白鸥的桌子前推。赵璧辉脸上毫无表情,也不看白鸥,他挣脱了江枫的推让,就在离门口不远的一张沙发前坐下来。服务员端上茶水,他也不喝,眼睛茫然地望着对面的墙壁,等待白鸥发话。

“哎,坐到一起来嘛。”江枫心里有点着急,又去拖赵璧辉,“虽然暂时不在一起住了,但大家还是好朋友嘛!”

“江老师,你别去劝他,死狗扶不上墙!”白鸥气咻咻地说,她又转脸对赵璧辉,冷冷地问,“钥匙带来了?”

“对不起,我不知丢到哪儿了,找来找去都没找到。”赵璧辉依然看着对面的墙壁,脸上没有一丝表情,“我想,既然我离开了……原来的地方,我就不会再回去了,还要钥匙干什么?何况,好马不吃回头草……”显然,他是假装不动声色,故意不看白鸥。

“放你妈的屁!”白鸥怒斥道,“你是什么好马!你明明是一只中山狼!”

“好好,我不跟你计较,我就算是中山狼,就算……”赵璧辉无可奈何地笑笑。

“那你的书呢?你那么多书放在俺那儿干吗?”白鸥的火气顿时一下又上来了,“这不是死皮赖脸是什么?”

“当然,在这件事情上,我有点对不起你,可我在经济上已经尽可

能给了你补偿,房子都给了你,以至于我的书——”

“放屁!你只是有点对不起俺?你不是人,是禽兽,你的良心早就被狗吃了!你把我这辈子全毁了!这笔账,俺迟早要跟你算!”赵璧辉的傲慢无礼早把白鸥激怒了,她跳起来,指着赵璧辉的鼻子骂起来。

赵璧辉并不生气,也不为自己辩护,而是毫无表情地听着,对经过精心打扮的白鸥连正眼也不瞧一瞧。等白鸥骂够了,他站起身来,对江枫说:“我有事先走了,你们慢慢聊吧!”说完,扬长而去。

“这个混蛋!”白鸥气得咬牙切齿,脸色发白,“俺后悔没有把刀子带来!”

看来,江枫苦心制定的计划完全落空了!他觉得赵璧辉今天的表现无异于在白鸥这个火药桶上又插上了一颗雷管。

清明节前的个把星期,一个震撼人心的新闻在江城大学中上层干部中传开了:艺术学院总支书记赵璧辉被调到省委担任副秘书长,从正处级一跃而为正厅级。三天后,江枫接到了一个大红烫金的婚礼请柬,邀请他于四月二日下午五点十八分,光临扬子江大酒店,出席赵璧辉先生和高明珠小姐的结婚典礼。

过了两天,便是四月二日,江枫决定下午四点钟就赶到扬子江大酒店。他要从头至尾观察赵璧辉婚礼的全过程。五点十八分,婚礼准时开场。

接下来是新郎新娘拜天地,拜父母,相互交拜,喝交杯酒。突然,一个颀长窈窕的人影从江枫面前晃过,江枫一个激灵,睁大了眼睛。刹那间,他全身一震,那晃过去的人影分明是白鸥!她不是在单位值班吗?怎么会突然出现在婚礼现场?

皇帝和嫖客没有本质区别

完

女性读史



高韵冽 著
文汇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历史有趣,在于各人有不同的读法。本书品评的是古今中外的20个女人,她们被集中到一起,是这些女人一例儿地“鲜艳”,一例儿的有别样的“故事”,且善于谋划人生。作者高韵冽被认为是静养而有成的女生,她的人物解读,不板不戏,透着一种耐人寻味的“预谋”,这种有意味的形式,相信你会喜欢。

[上期回顾]

一个金镶玉的枕头,毁了辩机和尚的命,断了高阳公主的情。只是辩机如此聪慧之人,怎么就不提醒她不要带着那个昂贵的枕头来偷情呢?所以,这个男人爱这个女人时,并没有忘记她那高贵的身份,更有可能,这身份是一种特殊的春药,让感情发挥得更加浓烈。

韦后 画虎不成反类犬

从心底敬佩武则天。她那么骄傲地向世界宣示:女人,也可以堂而皇之地做皇帝。在中国的封建史上,这是无人能及的标杆。后人如果学得好,叫榜样的力量无穷大;如果学得不好,就叫画虎不成反类犬。

学习,或者说效仿,总是从身边人开始。离武则天最近的人之一,也是最有条件向她学习的人,就是她的儿媳,李显的皇后,韦氏。

韦氏跟着李显,前后做了两次皇后。第一次当皇后很短命,即位当年李显的皇位被废黜,她也跟着倒霉,被迁往偏远的湖北房陵,一呆就是十多年。神龙元年,武则天复立李显为皇帝,韦氏又一次做了皇后。不多久,武则天也去世了。第二次当皇后的韦氏与第一次时不可同日而语,不但没了威胁,而且皇帝丈夫对自己言听计从。她不禁想,自己可以仿效武则天,做第二个女皇帝。

她这样想,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的。韦氏自认为和武则天一样聪明,而且比武则天当年有更好的客观条件。她是名正言顺的皇后,不像武则天嫁了父亲家儿子,名分上引人非议;她的丈夫比武则天的丈夫(李治)更无能,更容易掌控,对她感情也更深;她还联合了当时另一大外姓势力集团,武则天的侄子武三思。内外结合,似乎胜券在握。但是,还是输了,输得一败涂地,却也输得合情合理。

怎么能不输呢?武则天称帝时已经做了二十八年的皇后,实际操控政局二十五年,施政才能卓越,得到百姓和大臣的认可和信任,即使不称帝,也是实际上的皇帝。但韦氏做皇后不过五年,不但没有任何建树,而且骄奢淫逸,不顾百姓死活。她虽然能玩些权术,敛些钱财,拉拢些上不了台面的党羽,但治国是个庞大复杂

的系统工程,不是单会一两个技术工序就能功成名就的。

除去韦氏自身的天分、性格、品德缺失不谈,我隐约感觉,她的经历也是一大失败的原因。单将韦氏与武则天相比,就能看出很大的不同。

武则天委身太宗的时候,很有些锋芒和风光,这锋芒让她吃到了大苦头,尼姑庵无数个漫漫长夜就是惩罚。我猜想,这无数个长夜,除了等待,还充满了反省和筹划。重新回到皇宫的武则天并非简单的一跤跌入青云,她仍要面对危机四伏的环境。武则天一步步成功,充满了艰辛、狠心、忍耐和权衡。即使她当了皇帝,也压了重重重担,不能为所欲为。

韦氏不一样。她第一次做皇后后的并非好日子,十几年的煎熬,当青春耗尽,耐心濒临极限的时候,幸福突来,且来得那么汹涌和彻底,没有一丁点约束和警告。这样奢侈的幸福,怎能不陨落得快。

韦氏的命运,让我想起一些身边的人。他们年轻时吃够了苦:吃愁,穿愁,读书愁,性欲得不到满足,自尊也被埋没到尘埃里去。恍惚几十年,社会变化了,他们辗转成了权力的中心,一夜间,尊崇蜂拥而至,金钱主动上门,女人随手可得,这样的春风得意,怎能不畅快?

这样的人,通常被称为政治暴发户。暴发户和贵族的区别,就是韦氏和武则天的区别。暴涨的幸福感注定以暴跌告终。万物皆如此。

李师师 把皇帝当嫖客

演员的地位靠奖项和票房肯定;企业家的地位靠利润和社会影响力肯定;妓女的地位,靠嫖客的“档次”决定。

决定嫖客“档次”的大致有三个方:富贵出身、横溢才华、重权在握。综合这三大因素,宋徽宗当之无

愧是史上档次最高的嫖客。他虽然治理国家不怎么样,但的确是文艺尖子生,诗词歌赋无一不道。

妓女的身份靠嫖客抬。有了皇帝嫖客的光顾和专宠,妓女李师师如同哈佛毕业的博士生,后者受最高学府的肯定,前者得到顶级专家的认可(皇帝女人之多,经验之丰,恐怕无人存疑,故称之为顶级专家),名满天下得“有理有据”。

想要与皇帝睡一夜,单有美色就可能完成,但要得到皇帝专宠,则需要有强大的综合实力。我相信,妓女的综合实力也分硬实力和软实力,硬实力包括容貌、身姿、才艺等可以被“打分”的因素;软实力包括性格、性情、分寸感、方向感等因人而异的因素。无疑,李师师这个女子,硬的软的都很有实力。

先说硬实力。有诗一首形容李师师的美貌:“眉弯鬓垂玉为肌,眼入明眸秋水溢。凤鞋半折小弓弓,莺语一声娇滴滴。裁云剪雾制衫穿,束素纤腰恰一握。桃花为脸玉为肌,费尽丹青描不得。”可以想象是怎样一个清雅娟秀、体态飘逸的女子。因父亲早亡,童年凄凉,李师师总给人一种淡淡的哀伤感,常着素服,轻描淡妆,这一切都构成“冷美人”的基调。李师师天资聪慧,精通乐理,更有一副好嗓子,她尤喜凄婉清凉的诗词,爱唱哀怨缠绵的曲子。

所以,在宋徽宗之前,李师师早已名动开封城,宋徽宗正是慕名而来。从这个意义上说,宋徽宗只是提高了她的历史地位,即使没有宋徽宗,李师师也是业界花魁。

李师师的软实力有很多方面,我认为最关键的,是她对宋徽宗的态度。李师师没有把徽宗当做高高在上的皇帝,而只把他当成一个嫖客而已。这样,她和他之间,变得很简单;她对他,也显得游刃有余。

固然,对于大部分女人来说,皇帝和嫖客没有本质区别,皇宫就是一个最大最豪华的妓院,唯一的区别就是,皇宫里只有皇帝一个嫖客。所有皇帝的女人们,除了皇后略有点权,或个别是皇帝真心喜爱的女子,其他都是妓女。可惜,大部分女人都不能意识到这一点。

李师师以“冷美人”著称,她对所有的嫖客都是冷冷的,对宋徽宗也不例外。和后宫嫔妃的百般应承比起来,李师师的“冷”让宋徽宗觉得很新鲜、很刺激,很有风求凰的快感。

很多妓女碰上个稍微情投意合的男子就想上岸,即便对方并非真心,她们也会虚拟一个道德体贴的君子形象骗自己,以致跳入另一个苦海。杜十娘就是其中的代表人物。

李师师不糊涂。宋徽宗确实很喜欢他,想纳她为妃,李师师不答应。不得已,徽宗只好从皇宫修了条暗道到她房里。用现在的眼光看,这皇帝倒还有点人赘的意思。

最令人叹服的一点,是李师师有了宋徽宗以后,并没有完全被“买断”,还与其他嫖客继续来往,比如武功员外郎贾奕和才子周邦彦。周邦彦躲在李师师床下偷听到宋徽宗与李师师的对话,把他们的对话填了歌词,居然由李师师唱给宋徽宗听。这个事引起了一些风波,但结局并无大碍,谁也没把谁怎么样。可见,李师师周旋的功力和“淡定”的心态——我干这行,任凭你是皇帝,也管我不得。

形容一个人老实,惯用“本分”一词,我想“本分”的意思应该就是,干好自己分内的事,没有其他欲念。依照这个解释,李师师是本分的。

她了解自己存在的本质意义是什么。不管宋徽宗皇帝当得如何,在嫖客这个角色上,他也是本分和恰当的,付出丰厚的钱财和怜香惜玉的温柔,得到美人的回应,不强取、不豪夺。